

证券代码：000532

证券简称：力合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5-034

**力合股份有限公司
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
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力合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5年8月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7月30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4名，实际到会监事4名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。经审议，会议以4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一致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补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》：

同意提名别力子先生为监事候选人，将此议案提交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。别力子先生简历附后。

特此公告。

力合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5年8月5日

附：

别力子：男，44岁，研究生，高级经济师。1993年8月至2000年4月历任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综合处助理工程师、业务主办、业务主任；1999年8月至2002年12月兼任沙角B电力公司综合部部长；2000年4月至2006年5月任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；2006年5月至2008年6月任深圳西部电力公司副总经理、北京深能商务酒店公司董事长；2008年6月至2008年12月任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总部大楼筹建办副主任；2008年12月至2014年3月任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惠州丰达电力公司董事长；2013年8月至今任深圳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。

截至本日，别力子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；未受过刑事处罚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、其他相关部门及证券交易所的处罚；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监事任职条件。